

证券代码：839438

证券简称：由我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何芊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755,00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201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1) 和《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755,0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梁彤纓、杨子晖向董事会提交的《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述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755,0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755,0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755,0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755,0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755,0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62,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股东何芊及其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出席的广州博众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关联方股东何蕾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确认。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755,0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燕学善、李由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